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选聘招标代理机构的公告

为了进一步做好我公司各类中介机构选聘工作，现将我公司公开选聘招标代理机构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业主单位：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服务范围：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各级全资公司、控股公司公开招标、公开比选、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采购事项代理服务工作。

二、报名要求

（一）经工商部门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具有招标代理从业资质且具备相应素质的从业人员；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条件，熟悉政府和国有企业招标和采购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

（四）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在招标代理工作中无违法、违规记录；

（五）近三年从事过省、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采购工作，特别是服务类采购工作，无不良记录；

（六）邮箱报名须上传代理资质证书、公司营业执照、法人委托授权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三、招标代理公司工作范围

接受业主单位委托，组织开展招标、采购等中介代理服务。服务具体内容包括帮助业主单位或受业主单位委托拟定招标、采购文件，依据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审查投标人（供应商）的资质，组织评标、定标等，以及提供与招标、采购事项有关的咨询、代书及其他服务性工作。

四、报名注意事项

（一）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11月11日起至2021年11月12日止；

（二）报名地点：成都市太升北路12号，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619室（联系人：罗成曦，联系电话：18190877282）；

（三）报名方式：邮箱报名，邮箱号13905298@qq.com。

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5日

附件：

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 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

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根据工作实际，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若干规定》《四川省国资委及出资企业中介机构选聘管理试行办法》规定，拟对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招标代理服务机构采用比选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

2.服务范围：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各级全资公司、控股公司公开招标、公开比选、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等采购事项代理服务工作。

二、受邀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效存续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招标代理机构，并符合以下情形：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近三年从事省、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采购工作，特别是服务类采购工作，无不良记录；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供应商须为在四川省财政厅登记备案的招标代理机构。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三、符合性检查要求：

检查项目	审查项目	通过条件
符合性检查	1、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正本1份，副本1份
	2、响应文件密封	符合五、3的要求

四、评审办法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评审	15分	收取中介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时，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在"收费标准"的基础上下浮10%得10分，下浮10%后，报价每多下浮1%加1分，最多加5分。
硬件设备情况	5分	比选申请人具有良好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成都市区设立的开评标场地达到1000㎡及以上得5分，500-1000㎡（不含）得4分，300-500㎡（不含）得3分，300㎡（不含）以下不得分。（提供租房协议或房产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分	比选申请人在成都设立的开评标场地具有音视频录制监控系统的得1分，有门禁系统得1分，有档案管理场地的得1分，开标室有2个及以上得1分，评标室有5个及以上得1分，最多得5分。（提供对应场地实景照片，未提供不得分）
代理经验	20分	提供2020年全年代理的采购业绩个数，600个及以上的得20分，400个-600个（不含）的得15分，200个-400个（不含）的得10分，200个以下不得分。（比选申请人提供业绩清单，采购人有权对业绩清单进行核实，如无法在四川省政府采购网上查询核实，将取消比选申请人资格）
项目人员配置	25分	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1. 项目人员数量达到10人及以上的，得8分。 2. 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采购类执业资格证书或评审专家证书的得5分。 3. 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有一个成员得1分，最多得8分。 4. 项目团队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得4分。 （注：以上人员提供比选申请人为其进行社保缴纳不少于6个月的证明材料，律师除外）。
企业荣誉及认证	15分	1.2017年1月1日以来（以颁发的时间为准）获得国家权威机构、《中国政府采购网》、行业协会颁发的荣誉证书（能证明代理机构服务质量），每提供1个得1分，此项最多得5分。 2.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5分，没有则不得分（认证范围包含采购内容，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和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网页查询截图证明材料）。 3.近三年参加过四川省财政厅组织的政府采购制度、政策、文件等咨询论证、调研的得3分。 4.代理机构具有3A级及以上（含3A）信用等级证书得2分，具有3A级以下（不含3A）信用等级证书得1分，没有则不得分。
代理服务方案	15分	对招标代理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括采购需求论证，项目采购方案、服务理念、实施办法、质疑投诉、合同中注意事项、工作周期、工作流程、采购人权益保障服务、采购项目验收服务、项目咨询、内控管理制度、廉洁承诺、保密承诺等。根据方案的综合性、可行性、服务性等进行综合评价，"优"得12-15分，"良"得10-12分，"合格"得8-10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评审办法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未盖公章不得分，原件备查。

五、响应文件提交

1.提交方式：不接受邮寄方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1月16日 下午5点）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评审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北路12号619室）；

2.联系人：罗成曦；联系电话：18190877282

3.提交要求：**提交1本正本、1本副本，共计2份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全部装入文件袋并进行密封，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外包装包括以下内容：**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六、服务期限

服务期一年。

七、商务要求

1.合格供应商数量

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名顺序最终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

2.费用计取及支付

（1）收费标准

①采购项目按照国家、本市有关规定，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基础上，下浮____%计取。

②采购人无需向代理机构支付任何费用，代理机构向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中包含招标场地租赁费、专家评审费等从委托协议生效之日起至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日期止之内的所有与采购（招标）代理工作相关的一切费用。

（2）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须在代理的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中明示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及金额，并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本项目收费情况，原则上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时由代理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向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一次性结算付清（特殊项目除外）。

八、考核办法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代理的采购项目逐个进行信用评价，有一个项目评价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再安排采购任务且合同终止。

九、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办公场地图片、营业执照、合同、指派的专业人员注册证书、资格证书和职称证书等真实、合法、持续有效，且符合本项目的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本项目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期限内以及项目完成后三年内，成交供应商及其员工不得故意或者过失，以任何方式向他人泄露代理项目的相关情况。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本项目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3、成交供应商及其员工不得违反本项目合同以及廉政合同的约定，向采购人的工作人员行贿、赠送礼金、礼物。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本项目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4、在采购期间，成交供应商及其员工不得为与项目有潜在利害关系的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咨询或帮助。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本项目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5、成交供应商违反本项目合同约定，采购人有权要求其承担与酬金等额的违约金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的实际损失。

十、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2、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更换项目组人员。

响应文件格式

说明：

（1）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使用本章所附格式。本章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编制。

（2）本章所附格式大小只是范例，如填写不下，可另附页。

（3）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加盖鲜章，副本可用复印件）。响应文件密封后按规定的时间和地址提交。

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封面

正（副）本

XXXXXX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二〇二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

一、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的比选文件。我单位根据你方比选文件，现授权（姓名）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二、我单位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负责。你方或授权代表在此被授权可对我单位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有关本申请提交的声明、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

三、我单位完全理解采购人可能因法律和政策原因取消采购活动以及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而无须就此类任何行动承担任何责任。

四、我单位对提交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声明的真实和正确性负责。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的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委托_____为我的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的比选活动。授权代表在本次采购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____年___月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1）上述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时才能生效，不允许粘贴。2）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报价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仔细研究了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及相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作出如下报价：

按照国家、本市有关规定，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基础上，下浮____%计取。

备注：

（1）只能报一个报价，不能有多个报价，如有多个报价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代理机构向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双方在采购文件中约定。代理服务费中包含招标场地租赁费、专家评审费等从委托协议生效之日起至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日期止之内的所有与采购（招标）代理工作相关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招标代理机构简介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企业登记信息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注册号		邮政编码	
营业期限			
组织机构代码			
省外供应商在川分公司信息			
在川机构名称			
营业场所			
负责人			
电话			
经营范围			
注册号			
传　真		邮政编码	

注：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二）公司简介

格式自定

五、代理的采购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项目类型（货物、工程或服务）	金额（万元）	备注
1					
2					
3					
4					
5					
6					
…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1、以上表格格式行、列可增减；

2、供应商如未提供此表的，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但可能影响评审得分。

3、提供证明材料对业绩进行佐证。

六、拟配备的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资格证书	备注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七、招标代理服务方案

注：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八、承诺函

注：格式自拟。

九、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鲜章）；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